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詹宗保

電話：04-22289111分機54509

電子信箱：chantp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清水區糠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5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終字第115001860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87040000E_115001860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府地方稅務局與本局共同辦理115年度結合統一發票推行辦理「藝氣飛揚」競賽活動案，請鼓勵師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地方稅務局115年2月26日中市稅企字第115050001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競賽活動分為國小學生組、國中學生組及社會組3組，每組均含書法及繪畫等2項競賽，報名時間至115年5月22日(星期五)止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- 三、檢附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私立國中小學、市立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、市立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高級中等學校國中部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地方稅務局、本局終身教育科



學務處 收文:115/03/06



1150001012

有附件